

关于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 若干问题的思考

——学习党的十四大报告的体会

傅 殷 才

江泽民同志在党的十四大报告中明确提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以利于进一步解放和发展生产力。”我们认为，要确实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首先要解放思想，在认识上来一个飞跃，深刻理解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重大现实意义和深远历史意义，明确竞争是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或关键，政府尽量少地干预经济。只有这样，才可能采取相应的措施，建立起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新体制。

一、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现实意义和历史意义

大家知道，传统的社会主义政治经济学认为，计划经济是社会主义经济的本质特征，把计划经济与市场经济当作基本制度范畴，把计划和市场看作是区别社会主义和资本主义的根本标志之一。因而在实践上不敢发展商品生产，不能利用市场的积极作用，对经济的发展造成了很大的危害。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随着改革的展开和深化，我们对发挥市场作用重要性的认识也越来越深化。邓小平同志以开辟社会主义新道路的伟大政治气魄和开拓马克思主义新境界的巨大理论勇气，在科学地总结群众的经验和创造的基础上，把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的基本原理和当代中国革命和建设实际结合起来，创造性地提出了建设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理论，其中包括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理论。1992年初，邓小平同志在视察南方的重要谈话中明确指出：“计划多一点还是市场多一点，不是社会主义与资本主义的本质区别，计划经济不等于社会主义，资本主义也有计划，市场经济不等于资本主义，社会主义也有市场。计划和市场都是经济手段。”这个精辟论断，从根本上解除了人们把计划经济和市场经济看作是属于社会基本制度范畴的思想束缚，使我们能够正确理解计划与市场的关系，为建立和发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奠定了理论基础。

党的十四大根据邓小平同志上述重要谈话精神，确定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作为我国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这是继80年代初提出社会主义商品经济概念之后，我们党对社会主义的认识的又一次飞跃，是关于社会主义经济理论问题上的又一次重大突破。

当然，在资本主义国家，特别是在发达资本主义国家，早已建立市场经济体制，但这种体制同资本主义私有制是密切联系着的，资产阶级利用它对工人阶级进行剥削。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在所有制结构上，则以公有制为主体，个体经济、私营经济、外资经济和其他经

济为补充。总之，我国要建立的市场经济体制是同社会主义基本制度结合在一起的，它同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市场经济体制有着严格的区别。但市场经济体制的基本形式和手段，如价格、证券、股市等，二者是基本相同的。因此，我们可以吸收和借鉴资本主义条件下市场经济的成功经验。关于这一点，邓小平同志已经明确地告诉我们：“社会主义要赢得与资本主义相比较的优势，就必须大胆吸收和借鉴人类社会创造的一切文明成果，吸收和借鉴当今世界各国包括资本主义发达国家的一切反映现代化生产规律的先进经营方式、管理方法。”

过去，我们不敢利用和发展市场经济，是因为担心社会主义搞市场经济搞成资本主义，正如邓小平同志所指出地：“改革开放迈不开步子，不敢闯，说来说去就是怕资本主义东西多了，走了资本主义道路。”十四大报告明确把市场经济同资本主义制度区别开来，将它界定为“经济手段”。作为经济手段资本主义可以利用，社会主义也可以利用，它并不必然导致资本主义，这就消除了旧观念下形成的顾虑，大家可以协调一致为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而努力。

十四大报告还明确界定：“经济体制改革的目标，是在坚持公有制和按劳分配为主体、其他经济成分和分配方式为补充的基础上，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这就破除了那些希望我国通过市场经济走资本主义道路的人的幻想，否定了那些把实行市场经济同实行所有制性质的根本改造等同起来、主张实行私有化的错误理论。

改革开放的目的是要建立一种经济体制，使全中国人民有走向繁荣的可能，最终过上富裕和美满的生活，现在已经十分明显，这种经济体制就是市场经济体制，是加快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步伐，夺取有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事业的更大胜利的一个保证。

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不是一朝一夕可以做到的，资本主义经过几百年才有了现在的市场经济体制，而且还是问题不少，有时“市场失效”成为引人注目的事实。在我国，建立市场经济体制也不是轻而易举的，正如十四大报告所指出的：“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是一个长期发展的过程，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社会系统工程，既要做持久的努力，又要从实际出发，区别不同情况，积极推进。”

由于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又有发达资本主义国家市场经济可资借鉴和利用，我国是能够比较快地建立和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而且它应当也完全可能比资本主义条件下的市场经济运转得更好，更可以防止出现“市场失效”的情况。现在问题是要达成共识，齐心协力，围绕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加快经济改革步伐。如果还在犹疑，甚至反对市场经济，那就会坐失良机，使我们的国民经济搞不上去，人民生活不能改善。在当前的国内外形势下，那是死路一条呵！

二、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公平竞争

根据西方发达资本主义国家的实践经验，保持竞争自由，乃是任何市场经济的基础，市场经济不能和自由竞争制度分开。我们认为，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的基础同样是“自由竞争”，或者说，是“有效竞争”，“公平竞争”。总之，市场经济要有充分的竞争，关于这一点，党的十四大报告有许多重要论述：

“我们要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就是要使市场在社会主义国家宏观调控下对资源配置起基础作用，使经济活动遵循价值规律的要求，适应供求关系的变化；通过价格杠杆和竞争的功能，把资源配置到效益较好的环节中去，并给企业以压力和动力，实现优胜劣汰；运用市场对各种经济信号反应比较灵敏的优点，促进生产和需求的及时协调”。

“通过理顺产权关系，实行政企分开，落实企业自主权，使企业真正成为自主经营、自负盈亏、自我发展、自我约束的法人实体和市场竞争的主体，并承担国有资产保值增值的责任”。

“加强市场制度和法规建设，坚决打破条条块块的分割、封锁和垄断，促进和保护公平竞争。”

这些论述充分肯定了竞争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起基础作用，竞争是最优配置资源，导致经济增长和经济繁荣的有效手段。

历史已经表明：竞争起着巨大的进步作用，凡是没有竞争的地方，就没有进步，久而久之就会陷入呆滞状态，在市场经济中，竞争是提高生产率和经济效益的最好手段。

在自由资本主义时代，自由放任、自由竞争促进了资本主义经济的发展。资产阶级古典政治经济学的代表人物亚当·斯密信奉“自由放任”原则，把充分的自由竞争看成是发挥社会每个成员的主动性和积极性的条件，认为充分的自由竞争能使国民财富不断增长。“自由放任”、“经济自由”是斯密整个经济学说的中心，也是他所主张的经济政策和学说。他在考察了历史上各种不同的经济政策以后，形成了这样的观点：“一切特惠或限制的制度，一经完全废除，每一个人，在他不违反正义的法律时，都应听其完全自由，让他采用自己的方法，追求自己的利益，以其劳动及资本和任何其他个人或阶级相竞争。”^①斯密主张给自由主动精神以充分发展的余地，行会规程的残余，陈旧的立法，公司的特权，商业垄断，等等，应当统统废除。作到了这一切，自由竞争就会显出全部生命力来。而限制竞争，必然阻碍经济的发展。他坚决反对调节经济活动，反对国家干预，认为只有在资本和劳动可以自由流转的情况下，社会资源才能得到最合理的利用，社会财富才能最迅速地增长。

亚当·斯密的这种理论，反对妨碍资本主义生产方式顺利发展的封建束缚，起过进步的作用，那时，行会制度在经济、道德和行会方面的目的成为经济进步的障碍。由于实行自由放任、自由竞争的原则，解放出来的经济力量是意想不到的。马克思和恩格斯就曾经指出：“资产阶级争得自己的阶级统治地位还不到一百年，它所造成的生产力却比过去世世代总共造成的生产力还要大，还要多……试问在过去哪一个世纪能够料想竟有这样大的生产力潜伏在社会劳动里面呢？”^②毋庸置疑，自由竞争在生产力的发展中是起过巨大作用的。

19世纪末自由资本主义向垄断资本主义过渡，这时已经不是小企业同大企业、技术落后的企业同技术先进的企业竞争了，而是垄断者扼杀那些不服从垄断组织、不受垄断组织的压迫和支配的企业了。垄断“必然引起停滞和腐化的趋势”。^③“每种垄断的形式都隐藏着欺骗消费者的危险性，使经济停滞不前。如果国民经济的范围小，或者由于保护关税而与世界自由市场隔绝，那末垄断趋势的不良后果更加显而易见。如果有了这些壁垒的保卫，经济政策又有意识地鼓励着私人垄断制，那末这种不良后果就格外明显。”^④无怪乎自由竞争的思想从资本主义社会开始总是这样或那样地受到重视，就连那些主张国家干预主义的人也并不完全排除竞争。

市场经济本质上是竞争的经济，是一种依靠供求力量来解决生产什么、如何生产以及为谁生产等经济问题的经济形式，是在市场上根据生产者行为（生产者之间的竞争）由供求关系维持稳定的一种经济。在健全的竞争经济中，不允许任何个人要求特权，同时也不允许任何集团利用特权来为自己谋利益。消费者的自由与工作的自由，是任何人不得侵犯的基本权利。为了保障公平的竞争，必须逐步放开物价，市场经济如果没有自由价格的作用，它也就

无从进行。谁要排除自由价格的作用，就会扼杀竞争，使经济停滞。十四大报告关于“价格改革是市场发育和经济体制改革的关键，应当根据各方面的承受能力，加快改革步伐，积极理顺价格关系，建立起以市场形成价格为主的价格机制”的论述，是十分正确的。只有这种竞争的市场经济，物价才会稳定，社会才会稳定，才能不断提高效率和合理配置国民经济资源。在当前的资本主义社会，由于垄断的统治，由于生产的社会性和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人占有这一基本矛盾的作用，是远远达不到这种理想境界的。恰恰相反，经济危机、失业、浪费、两极分化等等，在资本主义是不可避免的，不过，从自由竞争中生长起来的垄断并不消灭竞争，尤其不能全面地长久地排除世界市场上的竞争。因此，资本主义各国还在不断发展，有的国家其速度甚至是从前远不能相比的。至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由于在社会主义条件下运转，我们可以排除垄断，保护有效的公平竞争，既鼓励先进，促进效率，合理拉开收入差距，又防止两极分化，逐步实现共同富裕；在宏观调控上，我们社会主义国家能够把人民的当前的利益与长远的利益，局部利益与整体利益结合起来，更好地发挥计划和市场两种手段的长处。所以，我们建立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能够保证稳定、协调、无危机的高速发展。

三、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要求尽量减少政府的干预

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基础是公平竞争，这就必然要求政府尽量少地干预经济，因为生产者的自由竞争，消费者的自由选购，以及个性的自由发展和主动性、创造性的发挥等原则，比任何形式的国家指导或国家管制，更能保证经济与社会的进步，但这并不意味着，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中国家不应发挥其经济作用。

十四大报告在谈到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时，既肯定了竞争机制的功能，又强调市场有其自身的弱点和消极方面，必须加强和改善国家对经济的宏观调控。在国家干预问题上，十四大报告提出了两个特别值得注意的原则：

1. “凡是国家法令规定属于企业行使的特权，各级政府都不要干预。下放给企业的权利，中央政府部门和地方政府都不得截留。政府的职能，主要是统筹规划，掌握政策，信息引导，组织协调，提供服务和检查监督。”

可见，为了保证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正常运转，国家必须采取道德的、法律的各种措施，使经济活动有规则地发展，如限制垄断、保障公平竞争、实施稳定的货币政策、稳定物价等等；国家还应当对整个国民经济的发展所不可或缺的社会事业，如道路、邮电、铁路、港口、科学研究、文化教育事业等等，进行直接的投资和直接的经营。西方经济自由主义者在说明国家的经济作用时，打了一个比喻，颇有启迪意义。他们说：国家好比一个有经验的足球裁判员，裁判员的任务不是亲自踢球，也不是对足球运动员指手划脚，教他们踢球，而是不偏不倚地保证比赛规则得到遵守。国家的任务也是这样，它不应当干预企业的经济活动，插手市场经济的运转，而是要保护市场经济，使之有一个稳定的竞争环境，为其发展创造良好的条件。显然，经济自由主义并没有从理论上否定国家也没有从实践上完全不要国家，而只是要求“廉价政府”，一个管事不多，花钱不多，没有太大职能的政府。

在我们的社会主义社会里，要保证国家不过多地干预经济，首要的是精简国家机构，也要有一个“廉价政府”，反对政府的奢侈妄为。我们且不说“文化革命时期”的那种胡作非为，倒行逆施，把国民经济拖到了崩溃边缘的地步，给国家和人民带来了沉重的灾难。即使一般的妄为如“瞎指挥”，其给国家和人民带来的经济损失，也并不是微不足道的。我们在

一个相当长的时间内，不断付出沉重代价，现在终于认识到：“机构改革，精兵简政，是政治体制改革的紧迫任务，也是深化经济改革，建立市场经济体制和加快现代化建设的重要条件。”的确，目前的情况是，政府的职能配置和机构设置很不合理，机构臃肿，层次重叠，各部门之间和各级政府之间的职权划分不清，关系不顺，效率低下，脱离群众，障碍企业经营机制的转换，已经到了非改不可的地步。如果不改，仍然变相实行传统的计划经济，一味干预经济，瞎指挥，肯定建立不起健全的有效的市场经济体制。

环顾当今世界，不少西方国家和政界人士都主张减少国家干预，发展竞争的市场经济。例如，供给学派指责政府对经济的管理过多过严，严重束缚了经济主体经营活动的手脚，他们提出撤销关于价格、利率、最低工资、企业创立限制的法律条例，通过加强竞争，提高生产效率。美国前里根政府的经济计划和政策的依据，基本上就是供给学派的这些论点和主张。英国前撒切尔政府反对国家干预政策，采取的主要措施是：一是精简政府机构和缩小某些政府机构的职权，如将中央各部减少到最低限度，总共只设16个部局，而且它们基本上没有下属的分支机构；二是减少对国有企业的资助；三是取消不适当的规章法令。目前，英、美、德等国的现行政府仍都主张加强竞争的市场机制的作用，反对国家的过度干预。美国共和党倾向于自由经营，民主党向来主张国家干预，但现在有迹象表明，在总统选举中获胜的克林顿（民主党）将不能不削减政府开支（首先是军事支出），裁减政府公职人员，将白宫和国会人员减少20%，将不能不发挥市场机制的作用。

我国是社会主义国家，理应有更大可能精兵简政，建立真正的“廉价政府”，提高效率。当然，机构改革、精兵简政是一项艰巨任务，但不管如何艰巨，一定要进行改革，不惧怕触动一部分人的利益。在社会变革中，一个阶级或一些人蒙受损失，是不可避免的。如果只有在在不侵犯任何个人利益的条件下进行，那就等于否定社会变革。

根据我们国家当前的情况，必须大大压缩政府开支（指政府官员的工资、办公费等行政费用），削减人员，绝不能名曰精简，实际上又来一次膨胀。如果压缩开支有困难，就把政府的开支限制在目前的水平。大家知道，这个水平已经大得惊人了。如果限制得住的话，那末随着国民收入的增加，一定能够减轻人民和整个经济的负担，也能减少政府对经济的干预，这将有利于经济的发展和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

2. “在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过程中，计划与市场两种手段相结合的范围、程度和形式，在不同时期、不同领域和不同地区可以有所不同”。十四大报告提出的这一原则也是正确可行的，这已为世界各国的历史经验所证实。

从世界范围来说，各个时代国家干预与自由经营相结合的程度是不相同的。在从中世纪向现代过渡的这一历史时期中，欧洲各国实行的是重商主义国家干预政策，但这种国家干预主义都集中在对外贸易这一经济活动上，而且不同时期采取了不同国家干预的手段。在重商主义的国家干预政策以后直至本世纪30年代前，西方各资本主义国家都实行自由竞争的市场经济。30年代中期起，凯恩斯主义开始风靡一时，国家干预主义成了正统，虽然经济自由主义尚有一定的势力和市场，但只能取守势了。到60年代后期和70年代初期，以凯恩斯理论为依据的国家干预主义的经济政策遭到了挫折，具体表现为1973年后不断出现的、凯恩斯主义理论所不能解释的“滞胀”现象，从而引起了对凯恩斯主义的怀疑。以前的那种旧经济自由主义改换为新型的经济自由主义，以反凯恩斯主义国家干预政策为突破口，企图卷土重来，并在一些西方国家得势。

就各个国家的各个历史阶段来说，虽然在较长时间里所实行的，或者是国家干预政策，或者是自由经营政策，但在不同的阶段国家干预与自由经营相结合的程度和形式，也是有所不同的。例如，第二次世界大战以后，德国（西德）一直实行“社会市场经济”的理论和政策，即主要通过自由竞争的市场机制来自行调整全国经济生活，国家尽可能不干预再生产的过程，但不反对必要的和有限的调节。这种理论和政策经历了几个不同阶段，60年代以前，实行有限调节的“社会市场经济”，主张尽可能地主要让市场力量自行调节全国的经济活动，在不得已的情况下由政府进行某些干预；到了70年代，则开始实行全面调节的“社会市场经济”（少市场、多国家），主要依靠国家对经济进行干预；而到80年代，又重新回到有限调节的“社会市场经济”，实行“多市场、少国家”的经济政策。

在我国，社会主义制度建立的初期，由于国内外的形势，实行计划经济体制，并对私营工商业进行社会主义改造，起了历史进步作用。但后来这种排斥市场，高度集中的计划经济体制，越来越束缚我国生产力的发展，加上经济管理方面的许多重大失误，这种体制已到了非改不可的地步。我们曾经逐步发展了商品经济，但还是不适应生产力发展的要求，现在的改革是要建立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大力发展全国的统一市场，进一步扩大市场的作用，并依据客观规律的要求，运用好经济政策、经济法规、计划指导和必要的行政管理，引导市场健康发展。毫无疑问，我们的改革不是要改变我国社会主义制度的性质，而是社会主义制度的自我完善和发展。但是，它也不是原有经济体制细枝末节的修补，而是经济体制的根本性变革。当前，就是要发挥公平竞争的作用，形象地说，就是要“多市场，少国家”。政府有责任制定法律、法规，维护市场的正常秩序，保证市场交易活动的正常运行，但政府不应该代替市场起作用。政企分开，就是要把政府与企业之间的关系主要归结为：政府要求企业遵守法律、法规，照章纳税，而不在生产经营业务上对企业进行干预。不言而喻，这里没有一成不变的模式，在一定的时期应当“多市场，少国家”，在另一个时期也许可以“少市场，多国家”，在外敌入侵的战争年代，甚至可以实行国家统制的经济，一切为了战争的胜利。

国家仅处于“守夜人”或监视地位的时代已经过去了，我们社会主义国家要发挥人民民主专政的作用，巩固和发展稳定的社会政策环境，保证经济建设和改革开放的顺利进行；不断增强我国国防实力，为改革开放和经济建设提供强有力的安全保证。但是，国家不直接干预经济，保障公平竞争，却是建立和健全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必由之路。

注释：

- ①亚当·斯密：《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下卷，商务印书馆1983年版，第252页。
- ②《马克思恩格斯全集》第4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471页。
- ③《列宁全集》第22卷，人民出版社1958年版，第268页。
- ④路德维希·艾哈德：《来自竞争的繁荣》，商务印书馆1987年中文版，第121页。艾哈德主张“社会市场经济”理论，是弗莱堡学派的主要代表人物之一，曾任西德政府经济部长、副总理、总理，被称为当时西德“经济奇迹之父”

（责任编辑 王冰）